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7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3,550,913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30.6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559,999,974.32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527,017,543.4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6年6月13日出具了XYZH/2016SHA10173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存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1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2,782.3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191,289.05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6年11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
1	丹阳医疗器械生产基地项目（二期）	111,317.82	4,918.76	106,399.06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6年11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
2	苏州鱼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厂房及年产4.4亿支高值医用耗材及年产10万台套高端电子产品生产项目	66,673.92	809.27	65,864.65
3	年产18亿支针灸针及年产30万台套电子针疗仪等医疗器械生产项目	18,440.18	784.44	17,655.74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6,269.83	56,269.83	
合计		252,701.75	62,782.30	189,919.45
银行利息收入				1,369.77
手续费支出				0.17
合计				191,289.05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其中：利息收入
		活期存款	定期存款	合计	
中国银行丹阳支行	479368874912	7,216.45	100,000.00	107,216.45	817.52
中国工商银行丹阳支行	11040210292004141235	3,394.71	63,000.00	66,394.71	530.10
民生银行丹阳支行	697792725	677.89	17,000.00	17,677.89	22.15
合计		11,289.05	180,000.00	191,289.05	1,369.77

三、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具体安排，预计部分募投项目资金存在暂时性剩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不超过90,000万元闲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计划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

在使用期限内，若募投项目因实际发展需要，实施进度超出目前的预计，或新项目的投建条件成熟，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流动资金及银行贷款资金及时归还部分或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投项目闲置资金，确保募投项目及或有新项目的顺利进展。

（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7年1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公司字〔2012〕44号）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议案只需董事会审批即可。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9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使用不超过9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提出的，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保证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提出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同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宜，已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

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发行人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发行人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保荐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七日